

全联环境服务业商会

关于对《河北省城镇供水价格管理实施细则（征求意见稿）》征求意见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规范城镇供水价格管理，保障供水、用水双方合法权益，促进城镇供水事业健康发展，节约和保护水资源。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《城镇供水价格管理办法》（〔2021〕第46号令），河北省有关部门对原《河北省城市供水价格管理实施细则》进行了修订，研究起草了《河北省城镇供水价格管理实施细则》（征求意见稿）。

请对以上文件存在建议和修改意见的会员企业，详细说明修订的内容和具体理由，并最迟于1月6日下午14点前将意见电子稿反馈到秘书处。

研究部座机：010-84640865-606

邮箱：fanpeipeiby@163.com

附件：河北省城镇供水价格管理实施细则（征求意见稿）

全联环境服务业商会

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